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

一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

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,会议于2024年4月19日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作出决议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3人,实际出席独立董事3人,本次会议由过半数独立董事推选的独立董事刘晓辉先生主持,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全体独立董事对本次专门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,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:

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,并同意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。

经审查公司提交的关于 2024 年度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 关联交易的相关资料,我们认为,公司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, 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,定价原则公允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 该事项有利于提高资金收益,提升资金运营能力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年4月19日